

# 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发布关于主动如实申报在莞人员防疫信息的通告 @全体市民,请迅速申报防疫信息

全媒体记者 林朝丰

东莞将组织在莞从业、居住的人员通过东莞市疫情防控服务自主申报系统(简称“莞e申报”)填报防疫信息。13日,记者从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获悉,为全力遏制疫情扩散蔓延,坚决维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市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东莞实际,发布了《关于主动如实申报在莞人员防疫信息的通告(第11号)》,并呼吁广大市民群众主动配合,如实申报个人防疫信息。

## 全体市民都要申报疫情防控信息

根据《通告》,我市将通过主动上门申报、发动扫码申报等方式,广泛组织在莞从业、居住人员如实申报防疫信息。市公安局发布的解读称,疫情防控需要广大市民的全力支持、主动参与、积极配合,全体市民群众无论是在东莞的、返莞的、新来莞的,都需要申报疫情防控信息。机关团体和事业单位、复工市场主体、出租屋在3天内完成申报;村(社区)和住宅小区、商住楼的物业服务企业在1周内完成申报;所有新增人员须在24小时内完成申报。

申报的疫情防控信息包括:近一个月是否离莞、是否返莞、是否新来莞,以及来莞情况(时间、交通工具、出发地、途经地)、健康状况、医学观察情况等。

市公安局发布的解读称,相关数据全部集中存储在市政府的

数据中心,日常工作中对申报信息进行查询、数据对接等维护处理时,系统都会留有完整的记录,保障个人信息安全。对非法泄露群众个人信息的责任主体和防疫工作人员,一律依法从严处理。

## 瞒报将被处罚甚至追究刑责

《通告》指出,广大市民群众应当主动配合,如实申报个人防疫信息。如故意隐匿、瞒报本人或亲属疫区出行史、涉疫行程以及与疫区人员接触史等信息的,依法予以行政处罚;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以“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妨害传染病防治罪”等追究刑事责任。

同时,事业单位、村(社区)、物业小区、市场主体等主管人员、直接责任人拒不落实相关防控措施的;出租屋出租人、管理人违反疫情防控规定,不及时报告疫情重点地区来莞人员租赁住房情况、拒不配合政府和社区工作人员依法开展工作的,将被依法从重处罚,造成后果、构成犯罪的,依法以“妨害传染病防治罪”等追究刑事责任。



扫码看详情

《通告》全文

## 东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主动如实申报在莞人员防疫信息的通告(第11号)

为全力遏制疫情扩散蔓延,坚决维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东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现就主动如实申报在莞人员防疫信息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以下责任主体应当利用东莞市疫情防控服务自主申报系统(简称“莞e申报”),通过主动上门申报、发动扫码申报等方式,广泛组织在莞从业、居住人员如实申报防疫信息。

(一)机关、团体、事业单位和市场主体应当组织申报所有从业人员(包括临时工作人员)的防疫信息;

(二)出租屋出租人、管理人应当组织申报所有承租人和共同居住人员的防疫信息;

(三)物业服务企业应当组织申报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和商住楼所有居住人员的防疫信息;

(四)村(社区)应当组织申报辖区内自建房、无物业管理的住宅小区和商住楼,以及工棚、菜棚等临时建筑内所有居住人员的防疫信息。

二、广大市民群众应当主动配合以上责任主体如实申报个

人防疫信息。包括近一个月来莞情形(未离莞、曾离莞、新来莞、未回莞)、来莞情况(时间、交通工具、出发地、途经地)、健康状况、医学观察情况等;并自觉接受疫情防控工作人员检查和抽查。

三、存在以下情形的,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一)故意隐匿、瞒报本人或亲属疫区出行史、涉疫行程以及与疫区人员接触史等信息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予以行政处罚;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以“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妨害传染病防治罪”等追究刑事责任。

(二)事业单位、村(社区)、物业小区、市场主体等主管人员、直接责任人拒不落实相关防控措施的;出租屋出租人、管理人违反疫情防控规定,不及时报告疫情重点地区来莞人员租赁住房情况、拒不配合政府和社区工作人员依法开展工作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以及疫情防控有关规定予以从重处罚,造成后果、构成犯罪的,依法以“妨害传染病防治罪”等追究刑事责任。

东莞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2020年2月12日

# 63万多东莞人参与口罩预约

中签20000名,中签市民须5日内前往国药购买核销

东莞时报讯(全媒体记者曹丽娟)昨日中午,东莞市防控指挥部发布关于预约购买口罩中签情况的公告。截至2020年2月12日17时,通过“企莞家”微信公众号等端口预约购买口罩并参与当天抽签的市民共639465名,中签20000名。

请中签的市民自公告发布之日起5天内,自行或委托他人携带中签人登记的有效证件原件,在营业时间(每天9:00-21:00)前往预约的东莞国药门店购买口罩5个(一包),价格每个1元。逾

期视为放弃。

请中签的市民注意错峰出行,做好防护措施。再次提醒,每轮中签者5天内不再参与抽签,5天后自动进入下一轮抽签。市民登记一次即可直接参与后续抽签,无需重复预约。记者从东莞国药了解到,在抽签结果出来后,东莞国药上下全力以赴,开始紧急分配,安排配送。

在此之前,东莞国药集团配送中心已派车到指定厂家载回10万个口罩到配送中心仓库,并调动了近50名员工在仓库待

命。在拿到抽签结果后,该公司马上组织员工按数量进行封装,送至其下属30家分公司。分公司又分别组织近10人根据属下各药店的中签人数分配好口罩,再分别派3至5辆车以最快速度送到各镇街指定的500间东莞国药下属药店,目前全部口罩已经配送至其全部指定门店。12日起,中签市民只需凭中签信息拿身份证到自己选定的东莞国药门店购买即可,门店员工将凭市民身份证信息核销销售。

## “战疫”专项再贷款发放 首批6亿元!

东莞时报讯(记者刘志斌)2月10日,在人民银行广州分行的指导下,人民银行东莞市中心支行坚持特事特办、从快从简,以信用方式向辖区东莞银行成功发放首批6亿元“战疫”专项再贷款,期限一年,利率1.65%,比同档次一般性再贷款利率低1.1个百分点。

2月10日下午,人民银行东莞市中心支行启动绿色通道,从获悉银行申请到办理发放、资金到账,仅花费不到2小时,6亿元专项再贷款资金就达到金融机构账户,快速响应了地方性疫情防控重点企业的资金需求,为保障疫情防控相关企业复工复产打下了坚实的资金基础。